

二十二、民政

(一) 基层政权建设 和社会工作

【概况】 2013年,区民政局发挥静安区社会管理创新中“自治在社区”基础作用,加强居委会自治能力建设,出台《关于推进静安区社区自治工作的指导意见》《静安区社区生活服务中心建设指南》;开展“静安最爱”楼组“双十佳”评选;打造居委会自治家园;开展各项针对性培训;健全居委会各类工作制度,探索“静安区社区居民委员会工作评估标准”,通过创先争优活动,促进社区和谐,推动社区建设。围绕人才培养和社工周宣传开展社会工作,开展社会工作实习、实训、实验“三实”基地建设和区社会工作督导培养等项目。通过实训基地引入高校专业人才、通过实训基地增强社区社工专业能力、通过实训基地进行调查研究以推动制度设计,通过督导培养打造区社会工作本土高级人才。社工周宣传活动动员社区、社会组织力量,开展行业内讨论和面向居民宣传,通过启动仪式、论坛、社会组织交流、街道巡展、编印《2013年社工服务案例集》等形式提升社会工作影响力。(王雅敏)

【居委会主任主题沙龙】 年内,区民政局组织2013年居委会主任主题沙龙,5个街道牵头5个主题小组,分别就“鼓励引导多元参与社区自治”“提高自治团队组织化程度”“正确处理

居委会与业委会关系”“发挥楼组‘一长五大员’作用”和“发挥自治作用配合全项目大修”等内容开展活动。沙龙活动按季度开展,包括专题授课、分组讨论、分享座谈、参观考察等形式,全年共开展集体活动2次,分组活动10次。(王雅敏)

【社区自治工作调研】 年内,区民政局就如何加强充满活力社区自治建设开展调研。分别从完善组织体系,用体制增强活力;发挥制度效果,用制度保持活力;拓展有效途径,用载体促进活力;整合各类资源,用资源提升活力等4个方面提出建设充满活力自治社区的意见和建议。(王雅敏)

【居委会自治家园建设】 年内,区民政局召开静安区推进居委会自治家园建设座谈会,市民政局基层政权和社区建设处相关领导到会指导。完成江宁路街道蒋家巷居委会和南京西路街道威海居委会自治家园示范点建设工作,邀请专业机构进行指导,通过打造居委会自治家园,推进居委会自治能力建设。(王雅敏)

【推广居委会首问接待(责任)制度】 年内,区民政局在曹家渡街道试点基础上,通过调研总结和提炼论证,形成静安区居委会首问接待(责任)制度。11月,由区民政局、区监察局、区社建办牵头,在曹家渡街道举行静安区推行居委会首问接待(责任)制度现场会,各街道社区自治工作部有关

人员、部分居民区党总支书记、居委会主任参加会议。居委会首问接待(责任)制度在全区各居委会全面推行。(王雅敏)

【社区事务受理服务中心绩效评估】 年内,部分街道社区事务受理服务中心结合“智慧社区”建设,推出信息化延伸服务,如设立“智能社工”社区事务自助受理终端,提供网上预约功能、远程视频咨询等服务,使居民足不出户,或不出小区就可以和受理中心服务人员“面对面”交流。在市民政局对受理中心绩效进行的第三方评估中,5个受理中心全部通过ISO 9001质量体系认证;在受理中心指标体系星级评定中,静安寺、曹家渡、石门二路街道受理中心取得五星资格,江宁路、南京西路街道受理中心取得四星资格。(王雅敏)

【“社工周”活动】 11月17—22日,区民政局开展主题为“社工在身边,服务在社区”的社工周活动,包括启动仪式、社工讲坛、社会组织参访与交流、社工服务街道巡回展示和社工工作坊5大类。活动邀请相关政府部门、社工领域专家、区内外社会组织、社会工作者参与,还通过面向居民展示让居民了解静安区社会生活领域的各类专业服务。(王雅敏)

【困难群体精神抚慰项目】 年内,在区政府重点工作“困难群体精神慰藉项目”推进过程中,各街道选择20名社区社工作为服务提供者,对区特殊



11月16日 2013年度静安区社工周专家论坛在“800秀”创意产业园区举行 (区民政局 供稿)

困难群体进行增能,帮助其提高自身能力,改善其弱势地位并融入到社会生活中。项目服务对象覆盖全区户籍人口中有精神慰藉需求的困难群体,包括高龄纳保老人、低保低收入家庭青少年、残疾人和重点优抚对象。至年底,累计服务量达1341人(次)。(王雅敏)

【社工实习基地校园推广活动】年内,区民政局推出社会工作实习基地校园推广计划,区社工协会与各实习基地走入高校,通过课堂宣讲、外场展示等形式,开展与学生面对面交流互动活动。区社工协会还与上海大学、上海应用技术学院、上海市工会管理职业学院等院校签订人才培养合作协议。(王雅敏)

(二) 社会救助与社会福利

【概况】2013年,区加大对困难群体救助力度,全区享受政府社会救助27822人,政府社会救助总投入6327.71万元。元旦春节帮困送温暖投入资金619.163万元,全区共9585户困难家庭受益。全区有社会福利企业8家,残疾人职工118人,全年福利企业销售额6397.26万元,利润总额287.62万元,区福利企业共实现减

免税412.64万元。(王雅敏)

【福利彩票户外宣传活动】6月22日,静安区福利彩票户外宣传活动在静安公园举行。活动利用横幅、展板、传单和现场咨询、实票销售等形式对福利彩票进行全方位宣传,向市民宣传福利彩票“扶老、助残、救孤、济困”发行宗旨和福利彩票公益金使用情况。(王雅敏)

【因病支出型贫困家庭生活救助】9月1日,《上海市支出型贫困家庭救助办法(试行)》正式施行,区民政局以保障困难群体利益为前提,采取市、区政策同时推进方式开展支出型贫困救助。即申请对象符合市救助办法的采用市救助模式,符合区暂行办法的采用区生活帮扶,两种政策只能选用一种,不重复申请。受理市因病支出型贫困生活救助7户,符合条件发放生活救助1户。对接市、区政策同步推进“支出型贫困”救助,制订出台“补充型”生活帮扶操作规范,有87户家庭享受“补充型”生活帮扶。(王雅敏)

【居民经济状况核对】年内,区民政局完成第四批共有产权保障房居民经济状况核对,共接受核对委托527户,出具核对报告476份,检出率为9.68%;共接受廉租住房项目核对委

托1839份,累计出具核对报告1213份;共受理经济状况核对委托4871份,经过核对出具核对报告4414份,审核差异报告232份。因病支出型贫困家庭生活救助纳入收入核对系统,接受新增申请家庭经济状况核对委托7份,完成核对7份。全年共开展廉租住房、共有产权房项目核对业务抽查、基金对账单有效性专项检查和档案抽查3次,抽查总数92户,检查情况良好,收取材料齐全、准确,核对程序合法有效。全年共组织专项业务培训14批(次),参训240人(次)。(王雅敏)

【加大养老机构建设力度】年内,成立由区长任组长的静安区养老机构建设领导小组,制订《静安区养老机构建设三年行动计划》,确定毛巾二厂、朗格商务酒店、久悦商务酒店、区86号地块等养老机构建设用地上。出台《关于进一步加大静安区养老机构建设扶持力度的实施办法(试行)》,指导养老机构完成有关补贴项目申报。从养老机构环境、设施设备、服务、管理4个方面制订《静安区养老机构规范化建设指导手册》,在此基础上制订《静安区养老机构规范化考核细则》。4月,区民政局召开养老机构负责人会议,动员和指导各机构进行2012年度验审申报和开展自查。会同区公安、卫生、食药监、安监、质监等部门及行业协会静安办事处、“好帮手”社区发展服务中心,组成联合验审检查组,对养老机构开展实地检查,汇总发现各类问题,督促养老机构落实整改。(王雅敏)

【养老服务工作培训】年内,区民政局围绕养老护理职业道德规范、养老护理职业素质、老年人权益保障、养老护理基本知识、医学护理常识、交接班书写及护理各项基本操作规范等主题内容,对区内28名养老机构护理员开展为期5天上岗培训。邀请市社会福利行业协会会长为养老机构负责人及管理人员开展业务培训,推行新版“上海市养老服务合同示范文本”投入使用,规范养老服务。(王雅敏)



(三) 老龄工作

【概况】 2013年底,全区户籍人口29.61万人,其中60岁以上老年人口9.06万人,占总人口数30.60%,比上年增加1.37%。其中男性老年人口42796人,占老年人口47.22%;女性老年人口47829人,占老年人口52.78%。老年人口中,60—69岁48686人,70—79岁21961人,80—89岁16703人,90—99岁3111人,100岁以上164人。全区80岁以上高龄老人共1.99万人,占老年人口22.08%,比上年减少0.04%。年内,新建胶州路社区老年人助餐点,200位老人受益。为全区3666位老人提供助餐服务,为11373位老人提供居家养老服务,为70户低保困难老年人家庭提供居室适老改造。招募600名志愿者与3000名高龄老人结对,为高龄老人提供以精神慰藉为主的家庭互助服务,为30位高危老人提供个案服务。为10167位老人提供免费健康体检。“乐龄生活圈”建设取得初步成效,区出台“乐龄生活圈”建设指南,全区共划定25个圈,各街道根据要求开展工作。开展为期两个月的老龄工作者培训,850人(次)参加。石门二路街道蝴蝶湾敬老院孙香平获市第七届“双十佳”养老服务明星提名奖,7名社区志愿者在市优秀老年志愿者(工作者)评选活动中获奖,7个节目在市第七届老年文化艺术节和市时尚外公外婆大比拼活动中获奖。(范娜娜)

【区法院民三庭获第一届全国“敬老文明号”称号】 9月26日,在全国老龄工作委员会开展的“敬老文明号”创建活动中,区老龄办申报的静安区人民法院民三庭获首届全国“敬老文明号”称号。(范娜娜)

【敬老月系列庆祝活动】 10月,以庆祝首个法定“老年节”、全国第四个敬老月、上海市第二十六个敬老日为契机,区老龄办组织开展敬老月为老服务系列活动。举办“共筑中国梦,情

暖夕阳红”——静安区庆祝首个老年节大型广场活动,包括文艺演出、表彰先进、宣传咨询、便民服务等内容;组织文艺团队赴全区各养老机构进行慰问巡演;开展针对社区困难、孤老、百岁老人等特殊老年群体走访慰问活动;牵头区老龄委成员单位策划并开展涉老志愿服务系列活动;通过市、区媒体和网络平台开展敬老爱老主题宣传及全区老龄工作成果展示。

(范娜娜)

【老年基金会静安区分会完成33个助老项目】 年内,老年基金会静安区分会实施助老项目33个,惠及老人61699人(次)。主要包括慰问帮困项目。为27名特困老人送上每人每月50元特殊津贴;为26名特困老人送上每人每年300元助医卡;向41名困难老人发放冬季沐浴交通补贴;开展冬送温暖活动,慰问2905位社会孤老、救济孤老、退休孤老、助养老人、急难帮困、低保老人、高龄纳保和百岁老人等8类老人,赠送奶粉、肉松等冬令滋补食品;开展夏送清凉活动,上门慰问百岁老人等八类老人2847位,赠送防暑降温食品及清凉用品;为3500名百岁、困难等老人赠送月饼。生活服务项目:每天为150名老人赠送新鲜面包;每周为120名老人赠送有机蔬菜;每天向6个敬老院的1600名老人赠送有机蔬菜;为641名困难老人支付安康通全年使用费;为89名“五老”(老干部、老劳模、老里弄干部、老退休教师、老科技工作者)对象支付阳光呼叫器全年使用费;为100名老人做免费视力检查;向老年人日间服务中心赠送车辆;为敬老院、“乐龄家园”、日间中心530名工作人员投意外伤害保险。精神文化项目。向135名退休劳动模范赠送《老年报》;为孙克仁福利院更换47台电视机。“乐龄五彩星期”每周一到周五设计不同文化项目向全区老人免费开放,由分会借助社会力量和理事单位资源共同打造文化品牌。

(范娜娜)

【老龄工作调研】 年内,区老龄办共完成5项调研工作。一季度根据区委

提出编制《静安现代化国际城区目标体系》要求开展调研,形成《静安现代化国际乐龄生活城区建设目标体系研究报告》。二季度起根据“乐龄生活圈”推进情况着手制订“静安区居家养老三年行动计划”,明确区居家养老发展方向。三季度对“优化为老助餐”“失能老人辅具需求和推广的可行性”两个项目开展调研。7月,根据全国老龄办开展的第一次全国居家养老状况专项调查要求,完成600位55岁以上社区居民问卷调查,了解区居家养老服务现状。10月,根据市民政局要求开展“上海市养老设施情况调查”,为全市合理规划布局养老设施提供基础数据。(范娜娜)

【专业化护理员队伍建设】 年内,区老龄办在青凤老年生活护理服务社启动专业化护理员队伍试点工作,成立首批26人的队伍,试点提高岗位收入、加强内部管理、提供职业技能培训。(范娜娜)

(四) 双拥工作

【概况】 2013年,区开展双拥优抚和双退安置服务工作,推进纪念延安双拥运动70周年,共建国防教育基地,文化拥军实项目,优抚对象医疗保障、精神慰藉品牌建设,退役士兵接收安置等重点项目,驻区部队文化建设和优抚对象满意度持续提升,退役士兵安置高效有序。(王雅敏)

【打造“5+X”双拥文化团队】 年内,区双拥办指导拥军优属协会,开展群众性拥军优属活动。举办球类、歌咏比赛等文化拥军系列活动,及重点服务对象文体比赛和文艺汇演等。打造“红星书画苑”“红星摄影队”“红星合唱队”“红霞舞蹈队”“红旗报道队”与驻区基层连队“一连一特色”文艺小队相结合的“5+X”双拥文化团队,形成具有静安区特色的双拥文化。(王雅敏)

【制度化拥军日】 年内,区双拥办举行第十一届静安区“第二故乡情”爱

国拥军立功奖励活动,对驻区部队 33 个单位和 148 名个人进行奖励;20 名军转干部安排到公务员单位和参公单位工作;完成市指定性军嫂安置 3 人,区照顾性安置 7 人,给予 4 名军嫂每人 3 万元自谋职业金;解决部队子女优待入托学生 33 人;帮扶补贴困难官兵 4 人,最高补贴 1 万元;为驻区 13 个基层部队订阅报刊杂志 370 种、392 份;投入 150 万元为上海警备区幼儿园改造设施设备;投入 51 万元资助基层连队添置文体活动设备;为驻区 60 名团以上军官免费办理游泳健身卡;为驻区某部队开办大专学历班,为 24 名取得大专及本科学历的士官发放学费补贴;开设摄影培训班,17 名官兵取得国家初级摄影师资格。

(王雅敏)

【“双退”安置任务完成】年内,区民政局针对年度退役士兵安置新老政策对接、补助金大幅度调整,联合区人保局举行“静安区退役士兵欢迎会暨就业指导沙龙”活动,召开 2 次双向选择招聘会,组织参与市部分事业单位普通岗位公开专场招聘;制作安置政策解读宣传板,发放安置政策告知书;收集提供退役士兵各类用工招聘信息;开展个别就业指导,落实退役士兵安置政策。完成 85 名 2012 年冬季退役士兵接受安置任务,自主就业率 93%。做好军休干部服务工作,完成 13 名军休干部接收安置。完成

第五批 100 名无军籍退休职工移交安置,走访慰问 49 名企业安置退休复员干部。为 81 名企业退休复员干部发放生活困难补助。

(王雅敏)

【军休干部进社区】年内,区民政局助推军休干部融入社区,组建特色服务队,主动走进社区、服务社区、奉献社区。医疗服务队走进中行社区,为居民免费测血压、测血糖及提供医疗咨询。革命传统宣传团,深入三义坊宣讲消防安全知识。“歌咏服务队”助力文化拥军歌咏赛。“女红编织服务队”为静安寺街道阳光助残社工事务所的残障人士传授手工艺品编织技能。

(王雅敏)

(五) 残疾人工作

【概况】2013 年,全区共有残疾人 7576 人,其中视力残疾 1740 人、听力残疾 840 人、言语残疾 52 人、智力残疾 790 人、肢体残疾 2751 人、精神残疾 1280 人、多重残疾 115 人、其他残疾 8 人。区残联对区 522 个单位残疾人保障金比例申报进行核准,奖励单位 307 个,奖励金额 80 多万元。为 70 名残疾学生或残疾家庭子女发放助学金 20.17 万元;为 167 人(次)缴纳社会保障金 21 万多元;为 1850 人发放重残门诊、重残大病门诊、医疗补助等共 176 万元。为 3619 人

(次)缴纳 9 万多元养老补助;为 439 名重度残疾人申请参加居保;为 4 户一户多残对象发放帮困金 4100 元。为 32 名残疾人新增就业岗位(其中应届大学生 1 人)。区阳光基地扶持各类职业康复对象 40 名,发放各类补贴 25.8 万元。为全区 77 户有需求的残疾人家庭进行无障碍设施改建,其中 6 户家庭为提高型家庭;为 69 户家庭修建 5 条坡道、47 个卫浴扶手、19 个楼梯扶手;编印《无障碍环境建设条例》宣传册 5000 份,发放到社区、家庭和单位进行宣传;完成无障碍设施地理信息数据维护。为全区 349 辆残疾人车发放油费补贴 16.14 万元;为 9 人办理聋人信息卡,39 人办理盲人乘车证。全年投入 16.44 万元为 548 户(次)低收入以下残疾人家庭提供水电煤补贴;投入 41.72 万元为 350 名精神残疾人提供免费就诊、用药和常规检查等服务。为 262 名残疾人及其家庭提供个性化辅助器具适配服务,超额完成市下达任务数。白内障手术复明施行手术 2557 例、人工晶体植入 2551 例、脱盲率 95%。低视力免费配戴助视器 175 人,培训低视力儿童家长 40 人。盲人定向行走训练 70 人,参加培训 70 人,通过市里考核 8 人,免费配发盲杖 45 根。肢体残疾成人康复训练 150 人,肢体残疾儿童康复训练 38 人,智力残疾儿童康复训练 40 人。完成残疾人免费体检服务 880 人。聋儿康复训练 4 例,培训家长 4 人。肢体残疾人假肢安装贫困补助 5 例、矫形器贫困补助 355 例。用品用具供应服务配发辅具 3637 件,约 2041 人受益。完成残疾人车年检工作,年检数 345 辆,年检率 100%。完成重残无业人员养护 127 人,其中机构养护 8—16 周岁贫困重度残疾少年儿童 4 人。完成残疾人居家养护 185 人。完成 0—16 岁残疾少年儿童康复训练补助 71 人。为全区 204 户残疾人独生子女家庭发放助老专用补贴。对照示范型“阳光心园”创建标准,抓好硬件设施和软件制度建设,创建曹家渡街道示范型“阳光心园”。联合常熟路幼儿园探索推进“阳光宝宝”家长学校建设。全年共处置上访信访 389 件,化解 389 件,其中重复上访



5 月 18 日,中国残联副主席吕世明调研区残疾人工作 (区残联 供稿)

信访 35 件,化解 35 件,初信初访 354 件,化解 354 件。(沈夏英)

【静安区第六届残疾人代表大会】

于 4 月 23 日在区机关招待所礼堂举行。区领导龚德庆、潘敏、李葳萍、郑健麟、韩强等出席开幕式。大会决定聘请韩强为区残联第六届主席团名誉主席,选举吴文娟为区残联第六届主席团主席,郁霆为区残联第六届执行理事会理事长。大会选举产生代表 240 人、新一届主席团委员 38 人、理事会委员 10 人、专门协会委员 41 人,选举出席市残联代表大会代表 13 人,出任市残联新一届主席团委员 2 人。(沈夏英)

【吕世明到区调研】(见第 26 页【吕世明调研区残疾人工作】)(沈夏英)

【举办社区残疾人工作专职委员培训班】

7 月 18—19 日,区残联组织全区 85 名社区残疾人工作专职委员参加静安区第三期社区残疾人工作专职委员社工知识培训。培训分残疾人工作实务、小组工作模式、残疾人宣传文化工作及各残疾人康复、就业、教育、社会福利等相关政策内容。(沈夏英)

【捐赠爬楼机首次进入残疾人家庭】

8 月 21 日,区残联举行爱心捐赠仪式,柯凡特无障碍升降设备(上海)有限公司向区内肢体残疾人杨卫连家庭送出一台便携式爬楼机,价值 5.5 万元。这是静安区第一次把爬楼机送入残疾人家庭。(沈夏英)

【开展工作调研】

8 月初起,区残联领导干部分头带领全体工作人员,开展系列座谈和走访活动。共召开残疾人专门协会、社区残疾人工作专职委员和残疾人代表 3 类座谈会 15 次,参加座谈会议残疾人共 321 人。走访残疾人家庭 152 户,与 13 名残疾人和 42 名残疾人工作者进行个别访谈。汇总各小组座谈走访情况,并经筛选、整理、归纳,共提出 7 类 34 条问题建议,形成调研报告和下半年重点工作基本思路,现场处理残疾人需

求问题 12 项。(沈夏英)

【残疾人艺术团活动】

年内,区残疾人合唱队参加上海市市民文化节合唱成年组比赛,获“欢乐上海,同声唱响”市民合唱大赛“上海市 100 支优秀合唱团”称号,并于 11 月 3 日在梅赛德斯—奔驰中心进行展演。

(沈夏英)

【区内残疾人参与多项体育活动】

年内,区残联、区体育局为残疾人开展太极拳坐式八法培训,并组织肢体、视力、听力、精神 4 个类别共 65 名残疾人,在市第八届残疾人运动会开幕式上作为区群众性体育项目进行展示,获“最佳创意奖”。组织 154 名运动员参加市第八届残疾人运动会 15 个大项 59 个小项的比赛,获 1 个第一名 3 个第二名 2 个第三名及肢残组、聋人组、盲人组中国象棋比赛团体第四名和聋人广播操比赛团体第三名。开展第七次“全国特奥日”活动。12 月 7 日,承办市肢残人第八届十二区体育联赛。(沈夏英)

【残疾人职业技能培训】

年内,区残联为 314 人(次)组织开办盲人计算机初级、中式、西式面点师、多媒体制作、插花、盲人精油按摩、残疾人电脑普及班等项目培训班,完成市劳服中心任务指标。按照市残联要求,组织 17 名残疾人参加市职业技能竞赛活动,获插花比赛第一名,中式面点师比赛第二名,计算机操作员比赛第三名,山地车组装比赛第一名。

(沈夏英)

【规范残疾人评定工作流程】

年内,区残联与区卫生局、区中心医院商议并落实各类残疾评定场地、周期和流程。区中心医院制订《上海市静安区中心医院残疾人评定工作管理暂行办法》,每季度对肢体、视力、听力和言语的残疾进行评定。区精神卫生中心每月第一个周四下午对智力和精神残疾进行评定。全年共对 2483 人进行残疾鉴定,确定残疾的共 835 人,其中肢体残疾 385 人,听力和言语残疾 97 人,视力残疾 170 人,智力残

疾 65 人,精神残疾 107 人,多重残疾 11 人。(沈夏英)

【发展专业助残组织】

年内,区残联探索残疾人工作的社会化、专业化服务,将“阳光之家”、阳光心园、阳光职业康复援助基地和阳光影视制作管理 4 个项目委托给浦东我和你助残服务社、静安阳光精神心理康复服务社、浦东欣耕工坊、静安寺街道阳光助残社工事务所承接。完成“阳光之家”学员一人一档的台账梳理,建立一支相对固定的阳光心园志愿者队伍。提高阳光职业康复援助基地人员技能,完成 3 部无障碍电影制作放映。(沈夏英)

(六) 慈善事业

【概况】

2013 年,上海市慈善基金会静安区分会按照“谁募集、谁使用”原则,动员辖区内爱心企(事)业单位和个人募集慈善款物,全年共募集资金 1107.46 万元。按照“安老、扶幼、助学、济困”办会宗旨,开展“佛教福慧基金帮困送温暖”“新年万户助困”等助困项目,“恒隆慈善基金助学”“中华慈善基金助学”“佛教福慧基金助学”“巴学园—四川慈播女童班”“贵州七彩童年”等助学项目,“爱心雅集”骨髓移植、“白领大重病帮困”、资助尿毒症患者等助医项目;发动区内公益性社会组织参与市慈善基金会公益招投标,“残疾妇女回归社会增能服务”“手牵手,心暖心”——扶助独生子女特殊困难、“静安区艾滋病易感染人群健康教育综合干预”3 个公益项目活动获资助;继续资助区妇联“爱心营养早餐”和“单亲妈妈家园”项目;继续做好“11·15”火灾爱心帮扶项目。全年公益资助支出 996.19 万元。慈善基金会区分会对内部规章制度进行完善修订,制订《分会工作制度》《秘书处管理制度》《财务管理制度》等规章制度并汇编成册,按照制度开展分会日常工作。落实专职财务管理人员,年底前完成区分会财务独立工作。10 月,完成部分专项基金和分会财务内审工作。细



12月8日,“献爱心、伸援手”静安区第二十届“蓝天下的至爱”开幕式在悦达八八九广场举行 (区民政局 供稿)

化工作流程,加强资金监管。年内,上海东方监理有限公司董事长印保兴获市第六届“慈善之星”称号。王忠平、许海樱、严洪及上海城市超市有限公司、玫琳凯(中国)化妆品有限公司获市“慈善之星”提名奖。

(吴兴国)

【静安区公益慈善联盟成立】 1月8日,慈善基金会区分会和区社会组织联合会共同发起成立由政府部门、高校、企业、社会组织共65个单位组成的静安区公益慈善联盟。联盟秘书处委托第三方咨询机构——瑞森德管理顾问有限公司通过问卷、访谈等形式对联盟成员单位需求开展调研。12月25日,在调研基础上召开静安区公益慈善联盟战略规划研讨会,来自政府、高校、企业、社会组织等各方代表就慈善联盟发展愿景、未来三年发展规划提出意见和建议,会上基本确定静安区公益慈善联盟工作目标为通过跨界合作方式,凝聚各种慈善资源,达到共享和长远发展。

(吴兴国)

【慈善基金会区分会第四届委员会换届选举】 8月2日,慈善基金会区分会召开换届选举会议,回顾总结分会第三届委员会成立以来,在传播慈善理念、创新募捐形式、开展慈善救助、应对突发性事件等工作中所取得的

成绩。选举产生第四届委员会会长1人,常务副会长1人,副会长5人,名誉会长3人,正、副秘书长各1人。秘书处下设办公室,有工作人员4人,另聘常年法律顾问1人。18名委员中,政府部门5人,占委员总数27.8%;人民团体、行业协会和社会组织7人,占委员总数38.9%;企业6人,占委员总数33.3%。

(吴兴国)

【第二十届“蓝天下的至爱”系列慈善活动】 年内,第二十届静安区“蓝天下的至爱”系列慈善活动以“献爱心、伸援手”为主题,组织、引导和动员各

慈善组织、企业、志愿者等力量,开展慈善帮困和社会关爱活动,弘扬慈善精神。慈善基金会区分会在活动期间,举办“蓝天下的至爱”活动开幕式、静安区公益慈善联盟战略规划研讨会、“至爱耀静安”——慈善文化之夜、“千店慈善义卖”“帮特困家庭过好年”万人上街募捐、“慈善与志愿服务行动日”等8项主题活动。5个社区(街道)慈善工作站开展慈善“一日捐”、结对助学、帮困送温暖等慈善活动。区妇联、团区委、静安寺和多家社会组织开展“单亲妈妈家园”项目迎新活动、区青联迎新慈善拍卖会、“甲午马年、福慧普济”帮困送温暖、自闭症儿童新年同乐会、艾滋病预防宣传话剧《十一号病区》展演、“手牵手、心暖心”失独家庭关爱项目迎新总结会等慈善活动。活动期间评选出“千店慈善义卖”十佳优秀组织者和爱心企业家,2013年度静安区6位“慈善之星”和10位“优秀慈善义工”。

(吴兴国)

(七) 婚姻登记

【概况】 2013年,静安区以政府购买专业社会组织服务方式,在婚姻登记处无偿开展婚前指导、新婚宣传、法律咨询、离婚劝和。安排专职婚姻家庭辅导员开展婚前指导,发放新婚辅



10月1日,市人大代表柏万青为新人结婚颁证 (区民政局 供稿)



导资料,通过现场问卷调查进行新婚课程设置。邀请法官现场开展法律咨询,心理咨询师运用专业方法开展离婚劝和。在结婚高峰期,制作“和谐家庭 美满婚姻”和“给你的婚姻提个醒”宣传版面。(王雅敏)

【婚姻登记员绩效考核】年内,区民政局制订《静安区婚姻(收养)登记中心工作人员绩效考核办法》和《婚姻(收养)登记中心工作人员量化标准》,以婚姻登记员年绩效考核奖金的55%为基数,通过月评季考,按照考核等级落实婚姻登记员季度奖金,形成奖优罚劣、奖勤罚懒激励机制,增强婚姻登记员工作责任心。(王雅敏)

【“智慧叫号”系统改造】年内,区民政局对原有婚姻登记叫号系统和评价系统进行改造,提升系统稳定性及功能扩展,改进为现役军人、70岁以上老人、残疾人和预约新人服务绿色通道,设置短信通知功能,在登记大厅设置LED显示屏滚动播放办事指南

南 安装有有线电视,供群众等候时观看。9月,智慧婚姻登记叫号系统完成改造并投入运行。(王雅敏)

(八) 社会组织管理

【概况】2013年,静安区社会组织工作开展社会组织规范化建设评估,加强社会组织监督管理和能力建设。至年底,全年新增社会组织35个,其中社会团体2个,民办非企业单位33个。全年注销社会组织3个。全区注册登记社会组织共453个,其中社会团体137个,民办非企业单位316个,每万人拥有数为15个。(王雅敏)

【社会组织诚信信息化建设】年内,区社团局利用信息化技术手段,构筑诚信体系下政府监督、社会监督和自我监督相结合监管体系,在“上海社会组织”静安平台建立区社团局、相关职能部门、社会组织共同参与的静安区社会组织诚信信息共享平台。该平台以社会组织管理制度改革目

标任务为主线,发挥信息集聚功能,从管理和服务两方面加强社会组织信息公开。(王雅敏)

【探索社会组织直接登记制度改革】年内,区社团局对区内社会组织直接登记的基本情况调研,形成《关于静安区探索社会组织直接登记的调研报告》,针对存在问题提出对策建议。(王雅敏)

【社会组织参与社区公益项目招投标】年内,区社团局鼓励社会组织参与社区公益项目招投标,完成2012年度江宁路街道老年活动室服务项目、南京西路街道贫困青少年心理健康服务项目等7个社区公益项目招投标,并组织实施,项目资金171.7万元。完成2013年度石门二路街道残障精神人士综合关怀服务项目、曹家渡街道老年人精神文化活动项目等9个公益服务项目设计和预算编报,涉及资金190.9万元。(王雅敏)

(本栏目编辑 商金娣 林保强)



“美丽静安”掠影——雕塑公园

(区绿化市容局 供稿)